

關於立法會顏奕恆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,本人對2025年5月23日立法會第468/E389/VII/GPAL/2025號公函轉來顏奕恆議員於2025年5月16日提出,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5年5月26日收到之書面質詢,答覆如下:

市政署每年均會對小販區進行兩次的用電巡查,以及時維修或更換已損壞的設施設備。另外,本年五月聯同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對筷子基小販區、雀仔園小販區、飛能便度街小販區的電錶箱、配電箱、插座、照明及電器電源接駁等供電設備進行聯合巡查,發現部份攤檔存在燈具欠缺防水性、使用不合規格拖板,以及過量使用萬能蘇等問題。對此,市政署已即時要求相關攤販作出改善,亦提醒攤販應注意如電器損毀、電源線老化或運作不正常等情況,並應及時請合資格技術人員維修或更換,避免因超負荷引致火災。

為保障小販區的用電和防火安全,現時攤檔內已設置漏電斷路裝置,公共區域的當眼處亦設有滅火筒。市政署將持續審視和適時優化小販區的電力設備,在日後進行整體優化工程時,將因應實際情況,考慮採取調整小販檔數量及位置、增加每組小販之間的通道寬度、選用防火建材、設置獨立電錶及增設自動灑水設備等措施,進一步提升防火安全性。



2





為保障社區公共安全,市政署除持續加強防火安全巡查外,亦會聯 同消防局向各區攤販進行防火講座及防火演習,提升攤販防火安全意 識。

市政管理委員會代主席

麥儉明

作者 MIN. 打字員 DACT.